证券简称:劲嘉股份 证券代码:002191 公告编号:2023-012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劲嘉股份")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超过80%。截至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的质押风险可控,不存在出现平仓或被强制平仓风险。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公司于2023年2月20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劲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劲嘉创投",目前持有公司463,089,70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48%)关于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通知: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劲嘉创投	是	12,000,000	2.59%	0.82%	2021年12月6日	2023年2月17日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合计	-	12,000,000	2.59%	0.82%	-	-	-

2、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劲嘉创投	是	12,000,000	2.59%	0.82%	否	否	2023年2月17日	办理解除质押之日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融资
合计	-	12,000,000	2.59%	0.82%	-	-	-	-	-	-

3、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累计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劲嘉创投	463,089,709	31.48%	398,470,000	398,470,000	86.05%	27.09%	0	0	0	0
世纪运通	39,450,000	2.68%	38,000,000	38,000,000	96.32%	2.58%	0	0	0	0
合计	502,539,709	34.17%	436,470,000	436,470,000	86.85%	29.67%	0	0	0	0

4、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的基本情况

名称:深圳市劲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科技中二路劲嘉科技大厦16楼1601

法定代表人:乔鲁予

注册资本:3,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50482408E

经营范围:直接投资高新技术产业和其他技术创新产业;受托管理和经营其他创业投资公司的创业资本;投资咨询业务;直接投资或参与企业孵化器的建设;法律和行政法规允许的其他业务;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日用品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6月30日
资产总计	1,527,830.49	1,546,276.51
负债总计	738,483.60	754,403.6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8,031.30	204,542.74
项目	2021年1-12月	2022年1-6月
营业收入	716,493.60	349,504.5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868.66	4,624.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029.25	87,980.54
偿债能力指标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6月30日
流动比率(倍)	1.17	1.18
速动比率(倍)	0.91	0.92
现金流量比率(倍)	0.19	0. 12
资产负债率	0.48	0.49

劲嘉创投当前各类借款总余额为447,675.9万元,未来半年内和一年内需偿付的上述债务金额分别为262,298.9万元、447,675.9万元;劲嘉创投已发行债券余额为0万元。

劲嘉创投最近一年不存在大额债务逾期或违约记录及金额,不存在主体和债项信用等级下调的情形,不涉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情况。

(2)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名称:新疆世纪运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高新街258号数码港大厦2015-499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李德华

合伙份额:2,8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0100752528772 7

经营范围:从事对非上市企业的股权投资、通过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或者受让股权等方式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6月30日
资产总计	18,404.45	19,734.47
负债总计	12,041.27	13,371.27
净资产	6,363.18	6,363.20
项目	2021年1-12月	2022年1-6月
营业收入	0	0
净利润	1,103.43	0.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	0.02
偿债能力指标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6月30日
流动比率(倍)	1.51	1.46
速动比率(倍)	1.51	1.46
资产负债率	0.65	0.67

世纪运通当前各类借款总余额为0万元。

世纪运通最近一年不存在大额债务逾期或违约记录及金额,不存在主体和债项信用等级下调的情形,不涉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情况。

(3)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最近一年又一期与上市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关联交易方	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2021年发生金额(元)	2022年1-6月发生金额(元)
劲嘉创投	物业管理及水电	市场化定价	256,635.33	/
劲嘉创投	销售商品	市场化定价	20,584.07	/
劲嘉创投	物业租赁	市场化定价	182,857.14	91,428.60

(4)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进行股份质押融入的资金用于满足其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资信情况良好,具备相应的偿还能力,相关保障资金主要来自自有资金、股票红利与经营回款等。

(5)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6)本次质押股份不涉及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7)本次股份质押融资不涉及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

(8)以2023年2月17日起算,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和一年内分别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占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比例、占公司总股本比例、对应融资余额如下表所示:

时段	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股)	占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对应融资余额(元)
未来半年内	151,970,000.00	30.24%	10.33%	2,031,084,000.00
未来一年内	436,470,000.00	86.85%	29.67%	4,349,754,000.00

(9)本次股份质押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本次股份质押风险可控,不会导致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方面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二、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二月二十一日

股票代码:600188 股票简称:兖矿能源 编号:临2023-006

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年度预计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青岛中垠瑞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中垠瑞丰")、兖煤澳大利亚有限公司("兖煤澳洲")及其子公司、兖矿能源澳洲附属公司。上述被担保人均为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兖矿能源""公司")控股子公司,其中公司持有中垠瑞丰51%股权,持有兖煤澳洲约62.26%股权。
- 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人:否
- 担保金额及担保余额:自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月31日,公司在年度预计担保金额内为中垠瑞丰提供担保金额为人民币8亿元;截至2023年1月31日,公司为中垠瑞丰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4.56亿元。截至2023年1月31日,兖煤澳洲为其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600万澳元,兖煤澳洲下属子公司为兖煤澳洲、兖煤澳洲下属子公司、兖矿能源澳洲附属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9.34亿澳元,担保余额合计为9.40亿澳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中垠瑞丰提供反担保。
- 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 特别风险提示:部分被担保对象资产负债率超过70%,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担保对象均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担保风险可控。

一、本次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担保的基本情况

自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月31日,公司在年度预计担保金额内为中垠瑞丰提供人民币8亿元融资担保;截至2023年1月31日,公司已实际为中垠瑞丰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4.56亿元。

截至2023年1月31日,兖煤澳洲为其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600万澳元,兖煤澳洲下属子公司以银行保函形式为兖煤澳洲、兖煤澳洲下属子公司、兖矿能源澳洲附属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9.34亿澳元,前述担保余额合计为9.40亿澳元。

(二)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2年3月30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2年6月30日召开的2021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和授权兖煤澳洲及其子公司向兖矿能源澳洲附属公司提供日常经营担保的议案》,批准公司及控股公司向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提供不超过等值50亿美元的融资担保;批准兖煤澳洲及其子公司向公司澳洲附属公司提供不超过12亿澳元的日常经营担保。

本次担保事项及金额均在公司已履行审批程序的担保额度以内,无需履行其他审批程序。

有关详情请见公司日期为2022年3月30日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向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和授权兖煤澳洲及其子公司向兖矿能源澳洲附属公司提供日常经营担保的公告,日期为2022年6月30日的公司2021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决议公告。该等资料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公司网站及/或中国境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二、中垠瑞丰担保情况

(一)基本情况

中垠瑞丰于2015年11月在青岛市注册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20MA3C0K0918,法定代表人任义飞,注册资本金人民币2亿元,主要从事铁矿石、煤炭、钢材、机械设备、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焦炭的国际贸易等业务,为兖矿能源控股子公司,其股权结构如下:

币种:人民币 单位:亿元

序号	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1	兖矿能源	1.02	51
2	青岛世纪瑞丰集团有限公司	0.98	49
合计	一	2.00	100

中垠瑞丰主要财务指标如下(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币种:人民币 单位:千元

项目	2022年9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7,603,028	6,662,580
负债总额	7,232,757	6,320,634
净资产	370,271	341,946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营业收入	24,755,056	27,194,581
利润总额	31,540	35,308
净利润	24,536	27,478

(二) 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债权人	担保金额	签署日期	担保范围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是否有反担保
兖矿能源	中垠瑞丰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人民币5亿元	2023年1月6日	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和其他应付款项。	主债务履行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是
兖矿能源	中垠瑞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人民币3亿元	2023年1月28日	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和其他应付款项。	主债务履行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是

三、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及控股公司向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和授权兖煤澳洲及其子公司向兖矿能源澳洲附属公司提供日常经营担保事项,符合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兖煤澳洲及其子公司向兖矿能源澳洲附属公司提供担保是日常经营所需,符合澳大利亚法律法规及当地经营惯例。上述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子公司,不存在失信被执行情况,可有效控制和防范担保风险,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董事已于2022年3月30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前述担保事项,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时公司2021年度股东周年大会亦已审议通过了相关担保事项。前述担保事项及金额均在公司已履行审批程序的担保额度以内,且有利于降低公司子公司融资成本,保障其日常经营资金需要。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3年1月31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12.95亿元,占公司2021年按中国会计准则计算的经审计净资产人民币681.86亿元的31.23%。除上述担保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20日

证券代码:002155 证券简称:湖南黄金 公告编号:临2023-06

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换股进展暨权益变动比例超过1%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黄金集团)于2021年12月17日发行完成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1湘金EB",债券代码为"117194",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实际募集资金8亿元,债券期限为3年,初始换股价格13.80元/股。本期债券换股期限为2022年6月20日起至2024年12月16日止。根据公司披露的《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和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期债券的换股价格由13.80元/股调整为13.74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67)和《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进入换股期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23)。

2022年11月8日至2023年2月1日,本次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完成换股12,554,574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04%。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换股进展暨权益变动比例超过1%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4)。

2023年2月2日至2023年2月7日,本次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完成换股18,153,097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51%。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换股导致权益变动比例超过1%暨累计变动比例达到5%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5)。

公司于2023年2月20日收到黄金集团的通知,本次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于2023年2月8日至2023年2月17日期间实施换股,换股数量为13,136,824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09%,本次换股完成后黄金集团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由449,033,295股减少至435,896,471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由37.36%减少至36.26%。

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湖南省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东路211号1号栋9楼		
权益变动时间	2023年2月8日-2023年2月17日		
股票简称	湖南黄金	股票代码	002155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减少√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A股(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13.6824	1.09%	
合 计	1,313.6824	1.09%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可交换债券持有人换股)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可多选)	自有资金 □ 银行贷款 □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 股东投资款 □ 其他 □(请注明) 不涉及资金来源 √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4,903.3295	37.36%	43,589.6471	36.2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4,903.3295	37.36%	43,589.6471	36.26%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6.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说明(不适用)				
7. 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截至2023年2月20日,黄金集团可交换公司债券仍处于换股期且尚未完全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可交换公司债券换股情况,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2月20日

证券代码:688622 证券简称:禾信仪器 公告编号:2023-016

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5%以上股东集中竞价减持时间过半暨减持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昆山市国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山国科")持有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6,968,636股,占公司总股本9.96%。前述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持有的股份,并已于2022年9月13日起上市流通。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2年10月31日披露了《持股5%以上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56),昆山国科计划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699,9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减持期间为自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2022年11月22日至2023年5月21日)。

公司于2023年2月20日收到昆山国科出具的《关于集中竞价减持时间过半的告知函》,截至2023年2月20日,昆山国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53,465股,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昆山市国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6,968,636	9.96%	IPO前取得:6,968,636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大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昆山市国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3,465	0.08%	2022/11/22~2023/2/20	集中竞价交易	43.06-44.30	2,321,939.73	6,485,171	9.26%

注:昆山国科在2022年11月3日至2022年11月7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430,000股。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系公司股东因自身资金需求进行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系公司股东根据自身需要进行的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昆山国科将根据市场情况、自身资金需求等情形决定是否继续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数量、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21日

证券代码:002471 证券简称:中超控股 公告编号:2023-005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修改、增加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2月4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2月20日(星期一)下午13: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2月2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2月20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2月20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宜兴市西郊工业园振丰东路999号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现场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俞雷先生。

6、会议出席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11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234,073,38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8.4600%,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7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233,830,78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8.4409%;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242,6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191%。

公司董事、监事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任的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控股子公司中超电缆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同意233,891,38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222%;反对182,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77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本项议案为特殊议案,需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才能通过。根据投票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1,560,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9.5558%;反对182,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444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江苏路修律师事务所指派张姣律师、杨雪亭律师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江苏路修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二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0255 证券简称:鑫科材料 公告编号:2023-010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2月20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芜湖总部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88,325,2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10.427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宋志刚先生主持,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以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3人,董事张小平先生,独立董事杨政先生、李克明先生、汪献忠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会主席贺建虎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

3、董事会秘书张龙先生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8,233,400	99.9512	88,600	0.0470	3,200	0.0018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1,274,000	99.1923	88,600	0.7795	3,200	0.0282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1 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2/3 以上使用非累积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

律师:喻荣虎、张俊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合法、有效;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21日

证券代码:688253 证券简称:英诺特 公告编号:2023-002

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2年年度的定期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2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44,661.77	32,690.67	36.62
营业利润	16,815.59	13,978.61	20.30
利润总额	16,450.77	13,780.51	19.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068.38	12,025.24	25.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248.87	10,859.89	22.00
基本每股收益(元)	1.24	1.18	5.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77%	16.52%	下降4.75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94,257.43	79,787.32	143.47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168,933.66	73,816.99	128.85
股本	13,606.08	10,204.08	33.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12.42	7.23	71.78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注2: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未经审计,最终结果以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为准。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44,661.7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6.62%;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5,068.3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5.31%。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194,257.43万元,较报告期初增长143.47%;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168,933.66万元,较报告期初增长128.85%;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12.42元,较报告期初增长71.78%。

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1、2022年,全国区域性新冠疫情频发,较多医疗机构出现不同程度停诊,就诊人数有所下降,公司呼吸道系列的非新冠产品销售收入较2021年有所下滑。2022年3月,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综合组决定推进"抗原筛查、核酸诊断"的监测模式,在核酸检测基础上增加抗原检测作为补充;2022年12月,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综合组提出了新冠病毒抗原检测应用方案,明确新冠抗原应用于三类人群:有自主抗原检测需求人员、人员密集场所的人员(大型企业、工地、大学等)、居家老年人和养老机构中的老年人,公司呼吸道系列的新冠抗原产品销售收入同比实现增长。

2、2022年,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本期研发费用支出较上年增加4,035.46万元,同比增长129.71%。

3、2022年,受人民币贬值的影响,公司持有美元外币形成的汇兑收益增加,本期财务费用较上年增加-5,738.34万元。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增减变动幅度达30%以上的主要原因说明

1、2022年度,公司营业收入比上年度增长36.62%,主要原因为:受疫情防控政策影响,公司新冠抗原产品收入大幅增长所致。

2、2022年末,公司总资产比年初增长143.47%,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比年初增长128.85%,股本比年初增长33.34%,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比年初增长71.78%,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以及经营产生的净利润导致对应的未分配利润增加所致。

三、风险提示

本公告所载公司2022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为初步核算数据,已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初步沟通,但未经会计师事务所最终审定,可能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字存在差异,具体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2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21日